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高齡服務事業與人力發展微學分學程」學分採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學 號			核准修讀學年度	第 學年度					
系所別	系(所)	出生年 月 日	年 月 日	連絡電話 手 機	第 學期					
本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										
科 目		學分	必選備	年度	學期	學分	成績	審 核 意 見 (學程負責系所)	簽 章	
高齡學導論		2	必備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高齡者 身心靈 發展	成人心理學研究	2	選備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失落與悲傷諮商研究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心理衛生研究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健康心理學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性別向度與高齡社會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性別、疾病與健康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生命禮俗與禁忌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高齡者 健康促 進與休 閒活動	高齡服務方案規劃與實務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獨立生活研究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體適能理論與實務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運動處方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運動生理學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運動營養學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高齡服 務專業 人力培 育	成人教學與評量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家庭與婚姻諮商研究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身心障礙者婚姻與家庭諮商研究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輔助科技與合理調整研究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中老年身體活動指導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中途致障者復健諮商研究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生命教育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性別與社會福利政策	2	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高齡事 業經營 與組織 發展	組織行為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組織行為與管理研究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	事業經營概論	2						准予採認 學分		
備 註	<p>1、 學生修習學分學程科目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學系(所)課程。</p> <p>2、 學生申請修讀學分學程採線上作業，於選課期間逕於選課系統「確認完成登記申請學分學程」，該生即通過修讀學分學程申請。</p> <p>3、 進入本學程前已修過本學程所開設之科目，得申請採認，其採認由本學程認定之，但以4學分為限。原已修習高齡服務事業與人力發展學分學程者轉微學分學程，採認學分數不在此限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審查單位：教育學院</p>									
審核結果：							審查單位主管簽章			
<p>1、 依據本校「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辦理。</p> <p>2、 同意該生採認必備_____學分，選備_____學分，合計_____學分。</p>										